

广东省职业学校图书馆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

粤职图书馆情报委（2025）5号

广东省职业学校图书馆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 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职业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要求，推动我省职业学校图书馆事业高质量发展，广东省职业学校图书馆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简称“粤职图书馆情报委”）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5 年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要求，围绕全面提高职业院校图书馆情报工作质量，充分发挥研究、咨询、指导和服务作用，提升职业院校图书馆情报工作管理能力，推动广东省职业学校图书馆情报工

作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类型及选题范围

本年度课题分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三种类型，项目申报人可按照项目具体情况选择申报。选题范围原则上应来源项目申报指南（附件1）中的选题。申报课题只规定选题范围，研究题目自拟，题目名称的表述要科学、严谨、规范、简明，避免引起歧义或争议。

三、申报条件

（一）项目申报者应为职业学校在岗教职员工，从事图书情报相关工作的优先。

（二）申报人本次限报一项，且不能作为另一个课题的前三名成员参加申报；不得以内容基本相同或相近的申报材料同时申报其他项目或基金；不得以在其他项目或基金立项的研究内容申报本项目。

（三）项目申报人应当是课题负责人。

（四）青年项目申报人的年龄不得超过35周岁（1990年1月1日后出生）。

四、申报说明

（一）专职图书馆情报委不设专项经费，由各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立项项目进行资助，教指委负责组织项目结题验收。

（二）本次立项数量原则上为有效申报项目总量的60%。

（三）立项课题研究时间为 2 年内，开始时间为 2026 年 1 月，2027 年下半年统一进行结项评审。立项后如需变更（如延期、人员调整等），须报秘书处批准。

五、工作安排

（一）材料提交

1. 项目申报人填写《2025 年粤职图书馆情报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和《2025 年粤职图书馆情报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汇总表》（见附件 3）。

2. 请各单位将审查合格的《申报书》纸质版（一式两份）盖章。申请人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前寄送至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教城校区（广州市增城区科德大道 198 号），何老师（收），联系电话：18814385212。同时将《申报书》电子版（word 格式及 pdf 签字盖章扫描件）、项目汇总表 pdf 扫描件和必要的佐证材料发送至教指委联系人电子邮箱 919959112@qq.com。

（二）资格审查

粤职图书馆情报委秘书处根据申报通知和要求对申请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对不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不予受理。

（三）专家评审

粤职图书馆情报委组织专家对形式审查通过的项目进行评审，确定项目排序。

（四）审议公示

在专家评审基础上，粤职图书馆情报委审议确定立项名单，

并在教指委主任委员所在单位的图书馆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为 5 天。

(五) 正式立项

公示后无异议或有异议但符合相关要求的, 粤职图书馆情报委将正式发文立项 2025 年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名单。

附件: 1. 2025 年粤职图书馆情报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指南

2. 2025 年粤职图书馆情报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

3. 2025 年粤职图书馆情报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汇总表

广东省职业学校图书馆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代章)

2025 年 12 月 11 日